证券代码:600168 证券简称:武汉控股 公告编号:临2019—040号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9月6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19年9月12日上午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由于本次会议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黄思、周强、曹明、姚正回避表决。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5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5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通过认真审议,采取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为黄梅洺泽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黄梅县乡镇污水处理设施PPP项目建设融资需要,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黄梅洺泽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梅公司”)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此次担保详情如下:

1.担保情况概述

黄梅公司为我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中我公司持股80%,武汉市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务工程公司”)持股10%,黄梅县综合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梅综投”)持股10%。

为推进实施黄梅县乡镇污水处理设施PPP项目建设,黄梅公司拟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贷款,额度不超过24,000万元,由黄梅公司股东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贷款资金将全部用于黄梅县乡镇污水处理设施PPP项目建设。根据《黄梅县乡镇污水处理设施PPP项目协议》相关条款,公司及水务工程公司作为社会资本方应负责协助黄梅公司承担项目融资义务。由于水务工程公司尚未在中国进出口银行开展授信评级,为更好满足黄梅公司资金需求,加快推进黄梅县乡镇污水处理设施PPP项目实施,本次黄梅公司银行贷款拟由我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担保,并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署相关保证合同。

因水务工程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水务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且水务工程公司未按照其在黄梅公司的股权比例为本次银行贷款提供同比例担保,因此上述担保事项属于关联交易事项。(详见公司2019年9月12日临2019-041号公告)

2.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黄梅洺泽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70,000,000元

注册地址:黄梅县黄梅镇潘湖村一组

法定代表人:孙啄清

经营范围:污水处理技术,污水资源化利用,水资源技术管理,自来水处理技术,固体废物处理技术,生态修复技术的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环保项目经营;市政工程、环保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施工及工程项目管理;环保项目投资;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与公司的关系:控股子公司,其中我公司持股80%,水务工程公司持股10%,黄梅综投持股10%。

黄梅公司负责黄梅县乡镇污水处理设施PPP项目建设运营,目前该项目尚处于建设期。截至2018年12月31日,黄梅公司总资产9,325.07万元,净资产6995.65万元,总负债2,329.42万元,主营业务收入0万元,主营业务利润0万元,净利润-4.35万元。2019年6月30日,黄梅公司总资产11,189.72万元,净资产6,991.28万元,总负债4,198.44万元,主营业务收入0万元,主营业务利润0万元,净利润-4.37万元。

3.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按100%的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20年

担保金额:不超过24,000.00万元

反担保内容:黄梅公司以其拥有的黄梅县乡镇生活污水处理PPP项目特许经营权收益权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由于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因此该担保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后方可实施。因该担保事项为涉及武汉水务集团的关联交易,武汉水务集团将在此次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公司独立董事杨开先生、陶涛先生、贾曦先生就该担保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提供担保的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目前处于建设期,公司对其具有实质控制权,且有与黄梅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署的规范的PPP合同和相应的污水处理服务收费权作反担保,总体风险可控。本公司对其提供的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

(2)该担保贷款属于正常融资行为,贷款资金将全部用于黄梅县乡镇污水处理设施PPP项目建设,其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因水务工程公司作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未按照其在黄梅公司的股权比例为本次银行贷款提供同比例担保,因此上述担保事项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对该关联交易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4)同意上述担保事项,并同意将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因上述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拟定于2019年10月8日以现场投票方式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9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2019年9月12日临2019-044号公告)

(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600168 证券简称:武汉控股 公告编号:临2019—041号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黄梅洺泽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梅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24,000.00万元人民币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黄梅公司为公司向其担保事项提供了反担保

●截止目前,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7年11月,公司与关联人武汉市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务工程公司”)组成联合体参与黄梅县乡镇污水处理设施PPP项目投标并中标该项目,公司与水务工程公司以及黄梅县综合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梅综投”)共同出资成立黄梅洺泽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股80%,水务工程公司持股10%,黄梅综投持股10%,以下简称“黄梅公司”)并实施该PPP项目。(详见公司2017年11月18日临2017-046号公告)

为推进实施黄梅县乡镇污水处理设施PPP项目建设,黄梅公司拟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贷款,额度不超过24,000万元,由黄梅公司股东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贷款资金将全部用于黄梅县乡镇污水处理设施PPP项目建设。根据《黄梅县乡镇污水处理设施PPP项目协议》相关条款,公司及水务工程公司作为社会资本方应负责协助黄梅公司承担项目融资义务。由于水务工程公司尚未在中国进出口银行开展授信评级,为更好满足黄梅公司资金需求,加快推进黄梅县乡镇污水处理设施PPP项目实施,本次黄梅公司银行贷款拟由我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担保,并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署相关保证合同。

因水务工程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水务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且水务工程公司未按照其在黄梅公司的股权比例为本次银行贷款提供同比例担保,因此上述担保事项属于关联交易事项。

本次担保事项已提交2019年9月1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因本次会议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黄思、周强、曹明、姚正回避表决,其他参加表决的董事一致通过该议案。由于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因此该担保事项还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后方可实施。因该担保事项为涉及武汉水务集团的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武汉水务集团将在此次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详见公司2019年9月12日临2019-040号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黄梅洺泽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70,000,000元

注册地址:黄梅县黄梅镇潘湖村一组

法定代表人:孙啄清

经营范围:污水处理技术,污水资源化利用,水资源技术管理,自来水处理技术,固体废物处理技术,生态修复技术的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环保项目经营;市政工程、环保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施工及工程项目管理;环保项目投资;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与公司的关系:控股子公司,其中我公司持股80%,水务工程公司持股10%,黄梅综投持股10%。

黄梅公司负责黄梅县乡镇污水处理设施PPP项目建设运营,目前该项目尚处于建设期。截至2018年12月31日,黄梅公司总资产9,325.07万元,净资产6995.65万元,总负债2,329.42万元,主营业务收入0万元,主营业务利润0万元,净利润-4.35万元。2019年6月30日,黄梅公司总资产11,189.72万元,净资产6,991.28万元,总负债4,198.44万元,主营业务收入0万元,主营业务利润0万元,净利润-4.37万元。

三、关联人基本情况

名称:武汉市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江平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江岸区花桥街园丰村510号1栋

注册资本:100,000,000元

经营范围: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城市园林绿化叁级;对市政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市政工程供水设施勘察设计施工;机电设备安装、维修保养服务;给排水设施检修;智能化控制系统、软件产品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自动化控制系统及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承包境外市政建设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项目所需劳务人员;机电产品、计算机及配件、仪表仪器、环保设备、环保设备、给排水管道及零部件、水暖器材、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销售;办公场地租赁;通勤车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水务工程公司总资产11.87亿元,净资产2.75亿元,营业收入6.79亿元,净利润0.36亿元。

关联关系说明:水务工程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武汉水务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按100%的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20年

担保金额:不超过24,000.00万元

反担保内容:黄梅公司以其拥有的黄梅县乡镇生活污水处理PPP项目特许经营权收益权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黄梅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实质控制权,且其经营情况稳定,担保风险可控,本公司对其提供的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

六、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杨开先生、陶涛先生、贾曦先生就该担保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提供担保的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目前处于建设期,公司对其具有实质控制权,且有与黄梅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署的规范的PPP合同和相应的污水处理服务收费权作反担保,总体风险可控。本公司对其提供的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

2.该担保贷款属于正常融资行为,贷款资金将全部用于黄梅县乡镇污水处理设施PPP项目建设,其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因水务工程公司作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未按照其在黄梅公司的股权比例为本次银行贷款提供同比例担保,因此上述担保事项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对该关联交易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4.同意上述担保事项,并同意将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375,14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3.19%,均为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特此公告。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600168 证券简称:武汉控股 公告编号:临2019—042号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监事程飞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程飞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提出辞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程飞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监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监事会对程飞先生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为公司及监事会工作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已于2019年9月12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提名新的监事候选人,并将提交公司2019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临2019—043号、临2019—044号公告)

特此公告。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600168 证券简称:武汉控股 公告编号:临2019—043号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9年9月6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2019年 9月12日上午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因监事程飞已申请辞职,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4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4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部分监事变更的议案:

公司监事程飞因工作变动原因,已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经公司控股股东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推荐,现推选孙丽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关于部分监事辞职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19年9月16日临2019-042号公告。

(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9月16日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孙丽女士,1977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财务部部长、财务负责人。现任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风险控制部副部长。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600168 证券简称:武汉控股 公告编号:临2019—044号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10月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10月8日14点15分

召开地点: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263号武汉控股大厦十六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10月8日

至2019年10月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为黄梅洺泽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部分监事变更的议案	应选监事(1)人
2.01	孙丽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于2019年9月16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68	武汉控股	2019/9/24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9年9月30日(周一)9:00—16:00

2、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如委托登记,需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人身份证、受托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

(2)法人股东代表持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书面委托书(须加盖公章)、出席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到达邮戳或传真到达时间应不迟于2019年9月30日下午16:00),并附上述(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但在出席会议时应提供证明材料原件供核对。

六、其他事项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2.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不发放礼品和有价证券。

3.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贞琳

电话:027-85725739

传真:027-85725739

邮编:430061

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263号武汉控股大厦1703室

特此公告。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10月8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黄梅洺泽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部分监事变更的议案			
2.01	孙丽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简称:超声电子 证券代码:000823 公告编号:2019-021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9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给董事会成员,并电话确认,会议于2019年9月12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由董事长主持,应有9名董事参加表决,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3位监事及董秘参加审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本公司为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油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额度7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见 公告编号2019-022《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获得全票通过。

二、关于本公司为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额度19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见 公告编号2019-022《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获得全票通过。

三、关于本公司为汕头超声印制板(二厂)有限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申请等值人民币9000万元贷款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见 公告编号2019-022《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获得全票通过。

特此公告。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二日

证券简称:超声电子 证券代码:000823 公告编号:2019-022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于本公司为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油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额度7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担保情况概述

该项担保系本公司为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油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额度人民币7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此笔贷款额度的担保协议于本次董事会决议后签署,当日生效。该笔担保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是本公司控股(62%)子公司,成立日期:1998年7月6日;注册地点:四川省江油市;法定代表人:许统广;注册资本:2650万元;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单、双面、多层印制板系列产品;该公司另一合资方系四川艺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参股38%),不属于本公司关联方;截止2019年6月30日资产总额:12,514.49万元;负债总额:4,987.65万元(其中贷款总额7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3,709.49万元);资产负债率:39.86%(本次贷款后,资产负债率为39.86%);净资产:7,526.84万元;或有事项涉及金额:0万元;盈利情况:2019年1-6月公司实现销售收入5,859.46万元,利润总额403.15万元,净利润342.68万元;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不存在被列入失信执行人的情形。

3.担保协议的相关主要内容

本公司同意为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油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额度人民币7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贰年,自提用贷款之日起至该项合同执行完毕为止。

4、关于本次担保的意见

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是本公司控股(62%)子公司。2019年1-6月,该公司实现销售收入5,859.46万元,净利润342.68万元。现因资金周转需要,该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油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额度人民币700万元,在限额内可周转使用,贷款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止2019年6月30日,该公司流动比率为2.25、速动比率为1.49,结合目前该公司经营状况及资产结构看,该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好,此笔担保风险较小。本次担保由本公司提供全额担保,另一参股股东四川艺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未按参股比例提供直接担保。但四川艺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38%的股权,出质给本公司作为该笔担保的反担保措施,此笔担保公平、对等。

由于担保对象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上述担保风险可控。

5、本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情况

本次担保后,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43,324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经审计的2018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3.07%。截止目前,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也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对外担保。

二、关于本公司为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额度19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担保情况概述

该项担保系本公司为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额度人民币19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此笔贷款额度的担保协议于本次董事会决议后签署,当日生效。该笔担保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是本公司控股(62%)子公司,成立日期:1998年7月6日;注册地点:四川省江油市;法定代表人:许统广;注册资本:2650万元;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单、双面、多层印制板系列产品;该公司另一合资方系四川艺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参股38%),不属于本公司关联方;截止2019年6月30日资产总额:12,514.49万元;负债总额:4,987.65万元(其中贷款总额7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3,709.49万元);资产负债率:39.86%(本次贷款后,资产负债率为47.78%);净资产:7,526.84万元;或有事项涉及金额:0万元;盈利情况:2019年1-6月公司实现销售收入5,859.46万元,利润总额403.15万元,净利润342.68万元;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不存在被列入失信执行人的情形。

3.担保协议的相关主要内容

本公司同意为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额度人民币19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贰年,自提用贷款之日起至该项合同执行完毕为止。

4、关于本次担保的意见

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是本公司控股(62%)子公司。2019年1-6月,该公司实现销售收入5,859.46万元,净利润342.68万元。现因资金周转需要,该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额度人民币1900万元,在限额内可周转使用,贷款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止2019年6月30日,该公司流动比率为2.25、速动比率为1.49,结合目前该公司经营状况及资产结构看,该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好,此笔担保风险较小。本次担保由本公司提供全额担保,另一参股股东四川艺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未按参股比例提供直接担保。但四川艺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38%的股权,出质给本公司作为该笔担保的反担保措施,此笔担保公平、对等。

由于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上述担保风险可控。

5、本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情况

本次担保后,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47,224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经审计的2018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4.25%。截止目前,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也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063 证券简称:禾望电气 公告编号:2019-094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7日召开2018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会议、2018年第三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低风险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3)。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情况

公司于2019年7月12日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购买了兴业银行广州分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公司于2019年9月12日收回本金人民币3,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183,452.05元,上述到期赎回的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均已全部收回。

具体购买情况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9)。

二、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收益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信益第19039号(中债国债指数)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13,900	2019年8月30日	2019年11月28日	3.2%-5.5%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人民币13,900万元。

特此公告。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3日

证券代码:600718 证券简称:东软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9-032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自2019年6月26日至2019年9月1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收到并计入损益的不连续的政府补助合计金额为43,950,727元,占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39.91%。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获得补助时间	补助事由	补助金额	收款方	补助依据
1	2019/6/28	稳岗补贴	2,231,039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人社部发[2014]76号
2	2019/9/11	研发及经费扶持基金	10,000,000	东软睿驰汽车技术(沈阳)有限公司	辽新区管办发[2018]27号
3	2019/9/11	重要核心技术攻关补助	20,000,000	东软睿驰汽车技术(沈阳)有限公司	辽新区管办发[2018]27号
4	2019/9/11	开办费补助资金	4,000,000	东软睿驰汽车技术(沈阳)有限公司	辽新区管办发[2018]27号
单笔200万元以下政府补助(共计24笔)			7,719,688	—	—
合计			43,950,727	—	—

二、补助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等相关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对上述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是否与日常活动相关分别计入2019年度的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上述政府补助对公司2019年度的利润产生积极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977 证券简称:国泰集团 编号:2019临065号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9月1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受理序号:192253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在对相关问题逐项落实后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反馈意见回复,并在规定期限内将有关材料报送至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审核,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577 证券简称:汇金通 公告编号:2019-048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青岛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